

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

琼旅文便函〔2023〕2277号

转发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恢复旅行社 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和地区（第三批） 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，省旅行社协会：

日前，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恢复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和地区（第三批）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的通知》（详见附件）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我省实际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。

一、开展旅游安全教育。出境社要认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会，向拟出境游客提出尊重旅游目的地国家、地区的文化、民俗及饮食习惯，遵守当地法律及外出旅游不得单独活动和私自离团的工作纪律等，确保旅游安全。

二、做足行前准备功课。出境社应当在出发前通过中国领事服务网、领事直通车等平台与相关政府部门取得联系，了解目的地国家的入境政策和要求，包括但不限于签证办理、身份验证、健康检查等，并关注中国驻外使领馆及外交部发布的领事提醒，

了解旅游目的地国家的相关法律、安全风险、治安状况以及其他
的有关注意事项，及时调整旅游线路，提前化解旅游风险。

三、强化安全风险防控。出境社要督促所有出境旅游的游客
预存目的地使领馆领事保护救援电话和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
急电话，一旦出现意外情况，要及时联系目的地使领馆，并报告
我省相关旅文部门，切实保障游客安全。

附件：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恢复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赴
有关国家和地区（第三批）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的通知

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

2023年8月16日

（联系人：王君，联系电话：65200656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关于恢复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和 地区（第三批）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：

自试点恢复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出境团队旅游业务以来，出境旅游市场整体运行平稳有序，对促进旅游交流合作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现就恢复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和地区（第三批）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即日起，恢复全国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和地区（第三批）出境团队旅游和“机票+酒店”业务。

二、国家名单

亚洲：阿曼、巴基斯坦、巴林、韩国、卡塔尔、黎巴嫩、孟加拉国、缅甸、日本、土耳其、以色列、印度

非洲：阿尔及利亚、埃塞俄比亚、贝宁、博茨瓦纳、赤道几内亚、佛得角、加纳、喀麦隆、科特迪瓦、卢旺达、马达加斯加、马拉维、马里、摩洛哥、莫桑比克、塞舌尔、圣多美和普林西比、突尼斯

欧洲：爱尔兰、爱沙尼亚、安道尔、奥地利、白俄罗斯、保加利亚、北马其顿、比利时、波黑、波兰、德国、芬兰、荷兰、黑山、捷克、拉脱维亚、立陶宛、列支敦士登、卢森堡、罗马尼亚、马耳他、摩纳哥、挪威、瑞典、塞浦路斯、斯洛伐克、英国

北美洲：安提瓜和巴布达、巴巴多斯、格林纳达、哥斯达黎加、美国、墨西哥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、牙买加

南美洲：秘鲁、厄瓜多尔、哥伦比亚、圭亚那、苏里南、委内瑞拉

大洋洲：澳大利亚、巴布亚新几内亚、库克群岛、密克罗尼西亚联邦，北马里亚纳群岛联邦、法属波利尼西亚、法属新喀里多尼亚

各地要强化责任担当，指导旅行社严格落实团队旅游管理各项制度和规范，落实“一团一报”制度，加强对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的监督检查，切实维护旅游市场秩序，保障游客合法权益。

特此通知。

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

2023年8月10日